基隆市安樂地政事務所

100年度第10次為民服務工作小組會議紀錄

**一、時間**

中華民國100年11月30日下午15時整

**二、地點**

三樓民眾協談室

**三、會議主席**

田主任家樂

**四、出席人員**

黃美麗、曾國慶、周力行、林舜文、連凡儀、李姿慧（紀錄）

**五、討論議題**

（一）第四屆政府服務品質獎參獎申請書，各課分工及工作期程(研考)

報告：

1. 申請書撰寫草稿內容：如附件
2. 工作期程：
3. 數據統計至11月底止：請各課於12月5日前將統計數據及相關書面資料交研考彙整。
4. 擬訂於12月23日(五)前完成申請書、卷宗資料及簡報。
5. 擬訂於12月30日前將申請書依限報府。
6. 市府地政處擬訂於1月初至所進行考核。

決議：

1. 申請書草稿依各課建議事項進行修正：
2. 服務行為友善性與專業性-服務可勝任程度-辦理教育訓練，提升專業知識-其他教育訓練(P.41)：可納入觀摩參訪標竿機關資料。
3. 有價值的創新服務-服務措施延續性及標竿學習推動效益-標竿學習效益(P.87)：99年參訪機關增加觀摩學習成效資料。
4. 請重新檢視並確認申請書之編號格式及錯別字。
5. 工作期程：依研考報告辦理。

**六、主席指示事項**

1. 請各課為民服務工作小組成員協助檢視申請書內容並於12月5日前將相關數據及書面資料提交給研考。
2. 申請書修正後，簽會各課並陳核，12月份不再另行召開為民服務工作小組會議。
3. 市府地政處暫訂101年1月初蒞所考核為民服務工作，相關受考工作循去年分工模式辦理。

**七、散會：下午15時40分**